



Q/THCC

通化承诚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THCC0155S-2022

燕窝红参仔鹿丸

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	
标准号	Q/THCC0155S-2022
备案号	221181S-2022
有效期限	2022年05月09日至2025年05月08日
备案机关	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2-4-17 发布

2022-04-26 实施

通化承诚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燕窝红参仔鹿丸

1 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以梅花鹿仔鹿（人工驯养、除鹿骨外的可食用部分）、红参（为人工种植五年生人参经蒸制加工制得）、蜂蜜、红糖、黄精、大枣、枸杞子、茯苓、黑芝麻、薏苡仁、肉桂、甘草、木瓜、重瓣红玫瑰、燕窝为原料，经原料预处理、提取或粉碎、熟制、成型制丸、冷却、包装等工艺加工制成的燕窝红参仔鹿丸，类别属于其他方便食品类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，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应于本文件。

GB/T 191	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GB 2707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（冻）畜、禽产品
GB 2760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
GB 2762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GB 4789. 1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总则
GB 4789. 2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测 菌落总数测定
GB 4789. 3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测 大肠菌群测定
GB 4789. 15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霉菌和酵母计数
GB 5009. 3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
GB 5009. 12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
GB 5749	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
GB/T 6543	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
GB 7099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
GB 9683	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
GB 14881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
GB 14963	蜂蜜
GB/T 19506	地理标志产品 吉林长白山人参
GB/T 19696	地理标志产品 平阴玫瑰
GB 23350	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
GB 28050	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
GB/T 28118	食品包装用塑料与铝箔复合膜、袋
GB/T 35885	红糖
GH/T 1092	燕窝质量等级

NY 317	鹿副产品
NY 318	人参制品
DBS22/024	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食品原料用人参
JJF 1070	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一部	
国家质检总局令第75号（2005）	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
国家质检总局令第123号（2009）	食品标识管理规定

3 技术要求

3.1 原料要求

应符合以下要求和国家动植物检验检疫、生产经营许可管理等方面的规定。

- 3.1.1 蜂蜜应符合 GB 14963 的规定。
- 3.1.2 梅花鹿仔鹿（人工驯养、除鹿骨外的可食用部分）应符合 NY 317 的规定。
- 3.1.3 红参为人工种植五年生人参经蒸制加工制得，应符合 DBS22/024 的规定，每 100 克本品中含红参 5 克，人参食用限量≤3.0 克/天。
- 3.1.4 黄精、大枣、枸杞子、茯苓、黑芝麻、薏苡仁、肉桂、甘草、木瓜应符合《中国药典》第一部的规定。
- 3.1.5 红糖应符合 GB/T 35885 的规定。
- 3.1.6 重瓣红玫瑰应符合 GB/T 19696 的规定。
- 3.1.7 燕窝应符合 GH/T 1092 的规定。
- 3.1.8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项 目		检验方法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将样品置于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状态，检查有无异物，闻其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后品其滋味
组织形态	圆形固体	
滋、气味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滋味与气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霉变、无生虫及其他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3.3 理化指标

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，%	≤	GB 5009.3
人参总皂苷，%	≥	NY 318 附录B

3.4 污染物限量

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污染物限量

项 目	限 量	检验方法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 0.99	GB 5009.12

3.5 微生物限量

应符合表 4 的规定。

表 4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0	GB 4789. 3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计数, cfu/g	≤	150			GB 4789. 15
致病菌指标	采样方案及限量（若非指定，均以/25g（mL）表示）				
	n	c	m	M	
沙门氏菌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	5	1	100 CFU/g（mL）	1000 CFU/g（mL）	GB 4789. 10 第二法

注：n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；c为最大可允许超出m值的样品数；m为致病菌指标可以接受水平的限量值；M为致病菌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

4 净含量

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令第75号（2005）的规定，并按照JJF 1070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6 检验规则

6.1 出厂检验

产品出厂需经企业检验部门逐批检验合格，附产品合格证方能出厂。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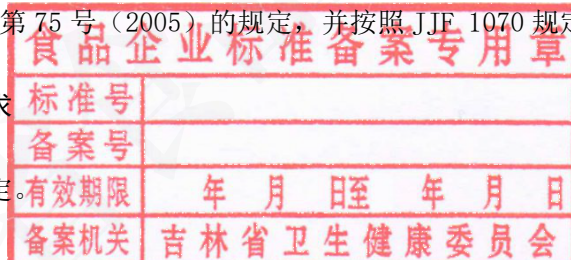
6.2 型式检验

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技术要求中的全部项目。正常生产时每半年进行一次型式检验。遇有下列情况时也应进行型式检验：

- (1) 更换设备或长期停产再恢复生产时；
- (2) 原辅料质量出现大的波动时；
- (3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；
- (4) 国家食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提出要求时。

6.3 组批

同一批投料、同一个班次、同一条生产线、同一种规格的产品为一个批次。



6.4 抽样方法和抽样数量

每批随机抽取不小于 1kg 的样品作为检验样品。一份用于检验，一份用于留样。

6.5 判定规则

检测结果全部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合格。

感官、净含量、理化指标等项目有2项(含2项)以上不合格时，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；如有1项不合格时，可重新加倍取样复验，以复验结果为准。

如有1项微生物指标不合格时，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，并不得复检。

7 标签

应符合 GB 7718、GB 28050 和国家质检总局令第 123 号（2009）的规定。

7.1 标签式样

食品名称:燕窝红参仔鹿丸

配料表:梅花鹿仔鹿（人工驯养、除鹿骨外的可食用部分）、蜂蜜、红糖、红参、黄精、大枣、枸杞子、茯苓、黑芝麻、薏苡仁、肉桂、甘草、木瓜、重瓣红玫瑰、燕窝

红参来源：人工种植五年生人参经蒸制加工制得

鹿原料来源：人工养殖梅花鹿

净含量/规格：以实际生产为准

生产者的名称：通化承诚药业有限公司

地址：吉林省通化市通化开发区创业路 555 号 7 号厂房

联系方式：

生产日期和保质期:24 个月

贮存条件：置于阴凉干燥处密封保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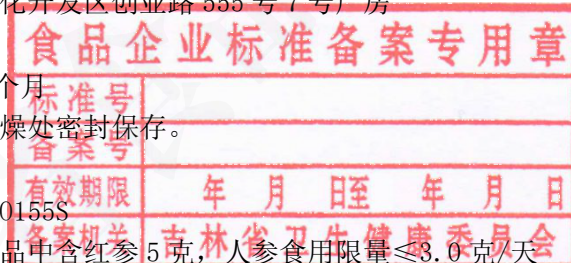
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：

产品标准代号：Q/THCC0155S

食用限量：每 100 克本品中含红参 5 克，人参食用限量≤3.0 克/天

不适宜人群：孕妇、哺乳期妇女及 14 周岁以下儿童

注意事项：人参不宜与藜芦、五灵脂、萝卜同食。



特别提示：本标签式样只作为标准申报用，实际情况按生产工艺和国家规定标注。标签中配料表依据实际生产所用配料，据实标注。

7.2 营养成分表

应符合表 5 的规定。

表 5 营养成分表

项 目	每 100 克 (g)	NRV%
能量	1494 千焦 (kJ)	18%
蛋白质	9.2 克 (g)	15%
脂肪	2.6 克 (g)	4%
碳水化合物	73.0 克 (g)	24%
钠	124 毫克 (mg)	6%

8 包装

包装袋选用纸塑复合材料，应符合GB 9683的规定。
包装袋选用塑料复合膜、袋干法复合、挤出复合，应符合GB/T 10004的规定。
包装用玻璃瓶应符合GB17762的规定。
(销售包装应符合GB 23350的规定。)
(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应符合GB/T 6543的规定。)
(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GB/T 191的规定。)

9 保质期

在符合本标准规定的条件下，自生产之日起，产品未开启保质期为 24 个月。

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	
标准号	
备案号	
有效期限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备案机关	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